**华泰财险附加意外伤害住院津贴保险（互联网专属）条款**

**责任免除**

**第三条** 存在下列情形或因下列情形之一，直接或间接导致被保险人住院治疗的，保险人不承担赔偿责任：

**（一）被保险人身患疾病而住院；**

**（二）被保险人因流产、堕胎、分娩、不孕症、避孕或绝育手术、变性手术、人体试验和人工生殖，及由此而引起的并发症而住院；**

**（三）被保险人因康复治疗、健康护理(含体检、健康体检、疗养、特别护理或静养) 等非治疗性的行为及无客观病征证明其不健康及以捐献身体器官为目的的医疗行为导致的住院；**

**（四）以矫形、整容、美容、心理咨询、器官移植、角膜屈光成形手术或修复为目的的住院；**

**（五）被保险人在非认可的医疗机构治疗，但被保险人因情况紧急必须立即就医的除外；**

**（六）被保险人未经保险人同意的转院治疗，被保险人在家自设病床治疗；**

**（七）被保险人因接受检查、麻醉、整容手术及其它内外科手术、药物治疗等导致的住院；**

**（八）因医疗事故、医疗意外及并发症导致的住院；**

**（九）主险合同约定的责任免除事项。**